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文件

江常办〔2022〕49号

关于表扬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 优秀案例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有关单位：

为激励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和代表建议办理单位进一步贯彻落实代表法及代表建议办理有关规定，持续推进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同意，对2022年市、县、镇三级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中的10件优秀案例予以通报表扬。现通报如下：

1.《关于借助“侨都赋能”工程契机促进江门历史文化街区活化的建议》，主办单位：蓬江区人民政府；

2.《关于支持开平市蚬冈镇实施“侨心工程”的建议》，主办单位：市委统战部；

3.《关于优先配齐配足学校教师编制的建议》，主办单位：市委编办；

4.《关于解放思想、优化江门营商环境的建议》，主办单位：市发展改革局；

5.《关于在东海路增设人行天桥的建议》，主办单位：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关于建设会城五显路特色文化街区的建议》，主办单位：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关于加快完成四九镇碧道工程建设的建议》，主办单位：台山市水利局；

8.《关于深入实施“工业振兴”工程，壮大水暖卫浴产业集群的建议》，主办单位：开平市科工商务局；

9.《关于对荷塘镇石龙围河涌黑臭水体进行治理的建议》，主办单位：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0.《关于完善乡村振兴示范带（X831线和S369线良西段）、打造全域旅游示范线路的建议》，主办单位：恩平市良西镇农业农村办公室。

请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将表扬通报转发各镇（街道）人大（工委）及本级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有关单位。

全市各级代表建议办理单位要以受通报表扬的单位为榜样，进一步做好做实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促进我市代表建议工作水平全面提高。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20日

